

证券代码：603856

证券简称：东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80

##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合同类型及金额：《买卖合同》，暂估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00,715,849.14 元
- 合同生效条件：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
- 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两年
-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：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合同为日常经营销售总价合同，合同金额为合同双方依据共同确认的产品单价测算，实际产品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，最终结算价格以实际执行订单金额为准，本次预计合同金额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。

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、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。因本合同约定的总价为暂估总价，最终供货数量以买方订单（卖方按买方订单供货）验收合格数量为准，存在因客户需求变化，终止合同下全部或部分产品采购，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与山东晟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《买卖合同》，公司履行了签订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，该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，未达到强制性披露的标准，属于公司自愿性对外披露，签订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### （一）合同标的情况

本合同标的为防腐钢管和 PE 给水管。

### （二）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、名称：山东晟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2、法定代表人：张强

3、注册资本：60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峨眉山南路 2 号

5、经营范围：自来水生产和供应；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；水资源调配；供排水、罐区配套及节水改造；水库除险加固；河道治理、城市防洪；与水利相关的水土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、经营管理、设计咨询、招标代理；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开发与推广；水利工程、建筑工程施工（不含爆破工程）；工程监理服务；工程项目管理服务；检测服务；场地准备活动；土地整治服务；建筑工程咨询服务；机械设备安装及售后服务；环境检测服务；水资源管理；招标代理服务；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6、主要股东：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持股 100%。

山东晟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由于该公司为非上市公司，近一年财务数据属于商业秘密范畴，暂时无法对外公示。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0 年-2022 年）公司与山东晟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发生类似业务，交易金额分别为 123.72 万元、1,539.73 万元、863.35 万元，占 2020 年、2021 年、2022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.05%、0.7%、0.3%。

### 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#### 1、合同主体

甲方：山东晟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乙方：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# 2、合同价格

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¥300,715,849.14 元（大写：叁亿零柒拾壹万伍仟捌佰肆拾玖元壹角肆分）。

#### 3、货款支付

根据各项目进展，以甲乙双方或甲方关联单位另行签订买卖合同为准。

#### 4、交货

交货时间：以双方签订买卖合同约定为准，到货后乙方应及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货物检验报告，按甲方指定位置堆放。

施工地点：施工现场（供货位置薛城区工程现场）。

#### 5、运输要求

运输方式：汽运。

运输至甲方指定现场，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卸车及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
#### 6、验收

管材到达交货地点，甲方和乙方在 7 日内共同检验货物的规格、质量和数量等状况，应按照协议要求验收。

#### 7、违约条款

合同一方或双方违反合同项下规定，则构成违约。违约一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双方的违约情形、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作出了明确规定。

#### 8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向起诉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# 9、合同生效

合同履行期限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两年。

### 四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根据合同的相关条款约定，若该合同顺利履行，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水利水务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。

### 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本次合同为日常经营销售总价合同，合同金额为合同双方依据共同确认的产品单价测算，实际产品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，最终结算价格以实际执行订单金

额为准，本次预计合同金额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。

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、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。因本合同约定的总价为暂估总价，最终供货数量以买方订单（卖方按买方订单供货）验收合格数量为准，存在因客户需求变化，终止合同下全部或部分产品采购，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《买卖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14日